

衡水市检察机关部署“十大业务”系列教材学习培训工作

以求极致的精神办好每一起案件

河北法制报讯 (刘福涛)为充分发挥全国检察机关“十大业务”系列教材案头卷、工具书作用,4月15日,衡水市检察院以网络视频会议形式组织召开全市检察机关用“十大业务”系列教材动员部署会。

据悉,此次集中学习教育培训自4月中旬正式启动到11月底基本完成。在广泛开展个人自

学、部门交流分享的基础上,采取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融入党支部主题党日学习、抓实各业务条线集中授课培训等多种方式,深化深化学习教育效果。同时,通过组织全员考试、开展典型选树、举办主题征文等活动,检验提升学习效果,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依法能动履职的强劲动力和素能支撑。

阜城县检察院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提升社矫工作质效

推动建立安置帮教基地助力县域社会治理

河北法制报讯 (丁晓攀)4月15日,阜城县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基地揭牌仪式在阜城县某纸管机械公司举行。这是阜城县检察院通过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推动社区矫正机构强化业务工作的一个成果,将更好地助力县域社会治理。

为更好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就业,阜城县检察院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工作、生活进行调研,全面细致了解情况,充分发挥检察建议引导、规范和指引作用,依法向社区矫正机构发出检察建议,建议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从“法理情”结合的角度出发,积极寻求县域企业帮扶,建立社会矫正对象帮教基地,为就业困难的矫正对象解决工作难题,提高教育矫正质量,预防和减少再犯罪,切实帮助其更好地回归社会。

社区矫正机构对检察建议高度重视,积极采纳检察建议,加强与县工商联、有关乡镇政府沟通联系,结合当前社区矫正对象居住地实际情况,在坚持就近安置原则的前提下,已与4家不同地点、不同类型的企业签订安置帮教协议,为生活困难社区矫正对象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确保矫正对象在安置帮教期间思想上不滑坡、生活上不掉队、行动上不越界,提高对社区矫正对象教育矫治质量。

阜城县检察院检察长郑晓表示,作为法律监督机关,检察院将始终坚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践行依法能动履职,既保障刑事执行依法进行,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力,又注重发挥“以我管促都管”作用,依法维护社区矫正对象合法权益,形成长效机制,促进源头治理、深化治理,不断为推进县域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无视生效判决拒不腾退房屋安平一男子触刑律获罪

河北法制报讯 (张涛)“我不履行法院判决也没什么大碍”“法院能拿我怎么样”“最多不就是被列入失信人名单成为老赖吗?这些我根本不在乎”……日常生活中,总有不少人对生效判决置若罔闻。但是你可能不知道,你的这些不履行判决的行为,很可能已经涉嫌拒执罪,是会被判刑的。近日,由安平县检察院出庭支持公诉的一起拒不执行法院判决案出判,当事人以拒执罪获刑。

拒执罪是指对人民法院已生效的有给付内容的判决、裁定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在有履行能力并且能够履行的情况下拒不履行,情节严重的行为。被告人刘某某与何某某有房屋产权纠纷,后经法院一审、二审判决认定刘某某应返还何某某位于某小区的房屋一套。在判决生效后,刘某某无视生效判决和执行局的督促执行,判决生效五年多来一直脱履履行,拒不腾空房屋交付执行。安平县法院遂将被告人刘某某涉嫌拒执线索移交公安机关侦查,安平县检察院审查后依法提起公诉。

承办检察官认为,被执行人刘某某无视生效法律文书,多年来拒不腾空房屋交付执行,导致法院生效判决无法执行到位,其行为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规定的“拒不迁出房屋、退出土地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情形。

安平县法院经公开开庭审理认定刘某某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依法对其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六个月。

检察官提醒,被执行人应当秉持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报告自己的财产,如有履行判决义务的能力,应当自觉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切勿心存侥幸、以身试法。妄图通过拒不交付标的物以及转移财产等方式逃避执行,不仅会使自己身陷囹圄,还会对家人的工作、生活产生巨大影响。

会上,副检察长刘晓燕围绕“为什么学、怎么学、学什么”,要求全市检察机关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把学好用好教材作为落实党对检察工作绝对领导的铸魂工程,作为加强队伍建设的强基工程,作为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的知行工程,精心组织、扎实开展,为推动全市检察工作创新发展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理论

基础和实践基础。

刘晓燕要求全市检察机关要扎实开展好系列教材学习实践活动,把学深悟透讲政治与抓业务有机融合,在学习过程中要不断升华对检察履职的认识和司法规律的把握,以“为民”的情怀为群众办好每一件实事,以“求极致”的精神办好每一起司法案件。

一次特殊的“提前介入”

□ 文/图 吴晓宝 王圣琛

近日,饶阳县检察院干警许晶等三人在办案返程途中偶遇一起交通事故,危情时刻,他们挺身而出,“提前介入”,积极开展救助,疏导交通,为伤者赢得了宝贵的救助时间。

据了解,当天三名干警在办案返回途中行驶到338国道饶阳县合我村附近时,发现一起三轮车被撞翻倒地的交通事故,三轮车驾驶人和乘坐人被撞倒,满脸是血坐在道路中央。这条路上,大货车不断穿行,很容易发生二次交通事故,情况十分危急。

凭着职业的警觉性,三名干警立即协助当事人拨打了120和122报警电话,并将警车驶至车祸现场后方,打开警灯警笛警示后车,迅速判断现场并进行现场录像,为交警处理事故保护好



干警积极开展救助,为伤者赢得宝贵救助时机。

了第一现场。同时,仔细了解伤员情况并将伤员转移至安全地方。其间,三名干警轮流与伤员沟通,稳定伤员情绪,维护交通秩序,直

到当事人家属、交警和救护车及时来到事故现场。事故现场处理结束后,三名干警才驾车离开,伤员得到了及时救助。

景县检察院:小“信箱”打通校园维权“最后一公里”

河北法制报讯 (刘磊)沟通联络不畅、救济途径曲折是制约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主要瓶颈。景县检察院通过打通信息壁垒,实现在校学生与检察机关直接对话,进一步织密校园维权网络,对各类风险隐患及违法犯罪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有效筑牢了校园防线、防欺凌的法治堤坝。

今年以来,该院紧紧围绕“质量建设年”主题,以未成年人检察与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融合发展为导向,以制发预防性侵害在校生检察建议为契机,与县教育部门积极共商、加强协作,就深化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再发力、再提升,在全县133所中小学

设置“一号检察建议”举报信箱。信箱选点兼顾便利性和私密性,根据在校未成年人身高科学设计高度,信箱外标注求助热线,在校学生可以通过信件或电话方式,将自身及周边涉及未成年人校园欺凌、性侵防范、食品药品安全、网络安全、心理疏导等问题直接向检察机关反映,为全县73000余名在校生提供了安全便捷的维权渠道。

为充分发挥制度效能,防止举报信箱浮于表面、流于形式,景县检察院将推行举报信箱、法治宣讲进校园、检察建议整改效果评估有机结合,在县教育、团委、工委等部门支持配合下,坚持“线上+线下”双管齐下,打出了一套呵护未成年健康成长的“组合拳”。通过推送公益课程、自制普法视频、发放宣传海报等方式,系统讲解举报信箱功能用途、举报方式、反馈形式、安全保护措施等事项,增强了广大未成年学生揭露阴暗、依法维权的勇气和决心。

据介绍,景县检察院下一步将把“没完没了抓落实”作为工作主基调,用好用足未检业务统一集中办理机制优势,对全县各中小学举报信箱使用情况进行不间断跟踪督导,常态化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严格落实从业禁止、入职查询、强制报告等制度,让“一号检察建议”举报信箱成为连接检察机关与在校学生的坚强纽带。

用“检察温度”换“群众满意度”

——故城县检察院为民事实事侧记

□ 王世博

故城县检察院围绕全县工作大局,以人民满意为出发点,严格公正司法,锻造过硬队伍,工作连年上台阶,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故城县人民检察院在2021年度全省政法队伍人民满意程度调查工作中,以89.96分位列衡水市检察院系统第三名。

聚焦发展大局 在服务保障发展中彰显检察担当

该院精准服务“三大攻坚战”,紧盯经济金融风险,重点打击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守护绿水蓝天,批捕办理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类犯罪案件2件3人,起诉6件15人;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新农村建设中的应有作用,按照县委部署,督促55名干警对91户贫困户全力开展帮扶工作,两名干警荣获“全省优秀驻村工作队员”称号。

针对网络诈骗犯罪活动增多的情况,该院持续开展打击非法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坚持在预防、打击、惩治等措施上全面发力。

聚力平安建设 在维护司法公正中体现检察作为

该院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司

法理念,依法严厉打击影响群众安全感的严重刑事犯罪,重点优化刑事检察工作,充分履行批捕、起诉等职能,依法严厉打击危害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种犯罪活动,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

综合施策维护社会稳定。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严格按照县委部署做好社区疫情防控排查报表和社区执勤、疫苗接种等工作。利用12309检察服务中心,构建了“四位一体”便民服务机制;坚持检察长接待日制度和首办责任制;做好信访隐患排查化解。深入学校、社区、广场、村镇为广大群众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法治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500余份。2021年11月,该院的《打好反诈组合拳,守护百姓钱袋子》工作经验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我做的群众最满意的一件事”典型事例。

维护公平正义 在增进人民福祉中贡献检察力量

该院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大胆实践,主动作为,公益诉讼和未成年人检察等工作均取得实质性进展。

公益诉讼稳健发展。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34件。全力护航“两个健康”,共保民生权益和社会稳

定,重点聚焦食药安全、安全生产、环保等领域开展公益诉讼,着眼社会治安和公共安全领域新情况新风险打击违法犯罪,以法治力量护航民生福祉、提升治理水平。

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全面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融合贯通“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持续推进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大力推进落实“强制报告”制度。涉未成年人特殊制度执行情况中,社会调查适用率、帮教率、社会力量参与率在全市名列前茅。

公开听证提升检察公信力。该院在全市首创联合县司法局出台《听证员选任管理办法》,公开选任13人入选听证员数据库。全年邀请听证员等召开不捕、不诉、职务犯罪羁押必要性审查等多方位公开听证9次,案件52件,真正做到“能听证尽听证”“宜公开尽公开”。

强化自身建设 在筑牢发展根基中锻造检察铁军

故城县检察院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纪律作风建设和队伍建设,进一步激发检察工作内生动力。该院党总支被故城县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

突出党史学习教育。该院以党史

武邑县检察院

“四会合一”落实“八号检察建议”

河北法制报讯 (常路)为深入落实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近日,武邑县检察院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学习培训会、专题座谈会、公开听证会、宣告送达会,以“四会合一”的形式督促整治农村天然气管道安全隐患。武邑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彦青主持会议,来自衡水市检察院、武邑县人大、县应急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消防救援大队及各乡镇区代表参加。

通过学习培训会“强落实”。检察干警与各行政机构代表共同学习“八号检察建议”,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夯实安全生产责任。通过公开听证会“解民忧”。案件承办人通过PPT形式,从案件来源、调查取证、危害后果等多方面对案件进行释法说

理,阐明制发诉前检察建议的必要性。通过宣告送达会“显刚性”。该院采用公开宣告送达的方式向各行政机关送达检察建议书,凸显检察建议的硬力量。通过专题座谈会“表决心”。各行政机构认识到自身责任重大,参会代表纷纷表示,将“举一反三”,切实排查辖区内天然气等安全隐患问题,并在法定期限内将整改效果书面回复检察机关。截至目前,武邑县检察院已制发10份行政公益检察建议书、1份综合治理类检察建议书,并创新应用微信沟通群,实时沟通案件进展情况。

与会人员表示,“四会合一”切实发挥了检察建议的“刚性”作用,实现了办案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提升了检察工作的质效和司法公信力。

借力专业人才 提升办案质效

桃城检方聘任行政机关专业人员兼任检察官助理

河北法制报讯 (甄雪)近日,桃城区检察院组织召开了首次特邀检察官助理聘任座谈会,聘任市场监管、医疗保障、住建、水利等行政机构的五名专业人员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充分发挥行政机关人员专业优势,融合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维护社会公益。

维护社会公益、助推社会治理优化是公益诉讼检察与行政执法的共同目标

追求。此次聘任行政机构专业人员为特邀检察官助理,通过参与分析研判案件线索、对涉案专业问题进行回答、解释、说明等方式履行检察官助理职责,根据履职需要列席检察官联席会议、出席公开听证会等,站在专业视角、发挥专业智慧为公益诉讼办案工作提供专业支持,以行政专业性促进检察监督精准性,进而有力提升办案质效。

切磋交流,分享了彼此的办案经验。检律双方主动换位思考,就司法实践中遇到的突出问题进行了面对面地深入探讨,在法律、政策、理念、实践等层面找到了最佳结合点、最大公约数,实现从“同堂”到“同心”的转变,增进了法律职业共同体意识。

通过交流,检察官和律师在互动中增进了共识,进一步更新了办案理念,推动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深层次适用。

王铭东表示,此次座谈会既是学习交流也是同堂培训的好机会,为实现双方理念互融互通、目标互识共进、工作互助共赢开创了良好局面。

加强检律良性互动

凝聚法治建设合力 深圳检察院组织检律对接学习交流座谈会

河北法制报讯 (杨珊)4月11日,河北合明律师事务所9名律师来到深圳市检察院,参加深检课堂暨重点刑检业务检律对接学习交流座谈会,与检察官们同上一堂课、共谋新发展,推进检律良性互动,打造法律职业共同体。深圳市检察院检察长王铭东等参加学习交流。

座谈会上,双方首先围绕日常办案中如何更好坚持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益相统一进行了深入交流,重点探讨了企业合规改革工作如何有效开展,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与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如何运用等问题,并就司法实务中的疑难问题进行了深入

切磋交流,分享了彼此的办案经验。检律双方主动换位思考,就司法实践中遇到的突出问题进行了面对面地深入探讨,在法律、政策、理念、实践等层面找到了最佳结合点、最大公约数,实现从“同堂”到“同心”的转变,增进了法律职业共同体意识。

通过交流,检察官和律师在互动中增进了共识,进一步更新了办案理念,推动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深层次适用。

牢记宗旨切实为民服务。该院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代表等征求对检察工作和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的意见建议。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聚焦人民群众关心的校园安全,未检工作专班对8所学校通过实地调查开展了校园安全专项监督。召开公益诉讼专项会议,聚焦群众“脚下安全”,消除窨井盖隐患。聚焦加油站生产安全,开展安全措施专项监督。聚焦执行工作,开展执行工作法律监督行动。该院组织开展了“珍爱生命、预防溺水”宣传暨法律、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该院将为民办实事作为队伍教育整顿的一项重点工作,共为民办实事50多项。